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前稱為China Innovative Finance Group Limited中國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12)

**委任行政總裁、副主席、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及
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成員
薪酬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執行委員會主席兼成員變動**

委任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中國山東高速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嵇可成先生(「嵇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並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起生效。

嵇先生，45歲，現任山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總會計師，並兼任泰山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渤海輪渡股份有限公司監事。

嵇先生長期從事財務管理工作，具有豐富的企業財務管理和資本運作經驗。嵇先生曾任職於山東省交通廳，後於二零零一年加入山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並先後擔任過山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副部長、山東高速軌道交通集團有限公司總會計師、山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部長、山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總會計師等多個重要管理職務。

嵇先生持有山東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亦為中國註冊會計師、高級會計師、山東省管理會計諮詢專家、山東省省管企業資產評估專家。

嵇先生已經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與本公司訂立正式服務合約，任期三年，由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開始，並須按公司細則從董事會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嵇先生之年度酬金於本公告日期尚未釐定，並待董事會參考其在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資歷、經驗及當前市況後再作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嵇先生概無於過去三年內在其他任何上市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嵇先生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務；(iii)嵇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v)嵇先生概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上市證券之任何權益；及(v)並無有關嵇先生的任何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且並無有關嵇先生委任之其他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委任非執行董事兼副主席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林家禮博士(「林博士」)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兼副主席，並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起生效。

林博士，58歲，持有科學與數學理學學士學位、系統科學理學碩士和加拿大渥太華大學MBA學位、加拿大頓大學公共管理研究生文憑、英國曼徹斯特城市大學香港及英國法律深造文憑及法律榮譽學士學位、英國胡佛漢頓大學之法律碩士學位、香港大學公共行政碩士和博士學位。

林博士作為香港大律師公會的前成員，也是香港高等法院的律師、澳洲會計師公會榮譽資深會員、澳洲管理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仲裁司學會資深會員、CEDR認可調解員和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

林博士現為香港數碼港管理有限公司主席、以及麥格理基礎建設及有形資產香港及東盟區非執行主席兼亞洲區首席顧問。

林博士亦曾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中央政策組非全職顧問、數碼21資訊科技策略諮詢委員會下的行業促進專責小組委員、創新及科技基金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項目評審小組的評審員、香港上市公司商會常務委員會委員、香港金融發展局拓新業務小組成員、教育局校舍分配委員會委員及法律援助服務局成員。林博士現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創新、科技及再工業化委員會委員、香港吸煙與健康委員會委員、教育人員專業操守議會委員、香港城市大學顧問委員會成員、聯合國亞太經濟社會委員會(UNESCAP)工商諮

詢理事會副主席兼銀行及金融專案組主席、世界中小企聯盟(WUSME)經濟及金融事務常任委員會主席、太平洋盆地經濟理事會理事、香港貿易發展局一帶一路委員會成員以及麥理浩爵士信託基金投資諮詢委員會、香港天使投資脈絡榮譽顧問、澳洲管理會計師公會亞太區榮譽主席、香港玉山科技協會理事長、香港 — 東盟經濟合作基金會會長、香港房地產協會副會長，亞太房地產協會特別顧問，香港中華總商會會董、香港—越南商會創始董事會成員兼榮譽司庫、香港緬甸商會副主席、香港 — 韓國商會創會成員、香港 — 泰國商會成員。

林博士於跨國企業管理、管理顧問、企業治理、投資銀行、直接投資及基金管理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跨越電信／媒體／科技(TMT)、消費者／保健、基建／房地產、能源／資源及金融服務行業。

林博士曾任香港電訊總經理、泰國正大集團高管及集團屬下數家公司之董事長／董事／行政總裁、中銀國際之董事總經理兼投資銀行部副主席及首席營運官、新加坡主權基金淡馬錫控股旗下新加坡科技電訊媒體之執行董事及麥格理資本之香港／越南／柬埔寨／老撾／緬甸／泰國區主席等。

林博士目前擔任資本策略地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97)、美亞娛樂資訊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1)、黃河實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18)、旭日企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3)、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代號：6837，而該公司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代號：600837)、易生活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3)、西安海天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前名：西安海天天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27)、高銳中國物聯網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82)、華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77)及凱知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股份代號：2122)；並為新華匯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8)、中國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31)、國藝娛樂文化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28)及羅馬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72)之非執行董事，而上述各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彼現為Asia-Pacific Strategic Investments Limited(公司代號：5RA)、Rowsley Limited(公司代號：A50)及Top Global Limited(公司代號：BHO)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而上述各公司之股份均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林博士亦為Sunwah International Limited(公司代號：TSX SWH)之獨立董事，而該公司之股份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Vietnam Equity Holding(公司代號：3MS)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該公司之股份均於斯圖加特證券交易所上市；AustChina Holdings Limited(公司

代號：ASX AUH)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該公司之股份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Adamas Finance Asia Limited(公司代號：ADAM)非執行董事，而該公司之股份於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

林博士曾任正恒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5)及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20)之非執行董事；彼亦曾為中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15)、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瑞豐石化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96)、銘源醫療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3)及意馬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85)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而上述各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

林博士已經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與本公司訂立正式服務合約，任期三年，由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開始，並須按公司細則從董事會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林博士之年度酬金於本公告日期尚未釐定，並待董事會參考其在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資歷、經驗及當前市況後再作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林博士概無於過去三年內在其他任何上市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林博士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務；(iii)林博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v)林博士概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上市證券之任何權益；及(v)並無有關林博士的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且並無有關林博士委任之其他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盧文端先生(「**盧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起生效。

盧先生，69歲，在職務方面，盧先生現出任榮利集團(國際)有限公司主席。同時，盧先生亦擔任榮利箱包有限公司董事長、榮徽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和漢能薄膜發電集團有限公司(0566.HK)獨立非執行董事等職務。

在公職上，盧先生乃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9–12屆全國委員會委員。另外，自1998年起被委任為全國政協外事委員會副主任。盧先生於2013年被委任為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副主席。同年，盧先生亦被委任為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香港總會理事長。在2015年，盧先生被任命為中國港澳台僑和平發展總會會長。盧先生也在2016年被提名為香港中華總商會永遠榮譽會長至今。

由於盧先生多年對社會的貢獻，令其獲得金紫荊星章、銀紫荊星章、銅紫荊星章、榮譽勳章、太平紳士等榮譽。

盧先生已經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與本公司訂立正式服務合約，任期三年，由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開始，並須按公司細則從董事會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盧先生之年度酬金於本公告日期尚未釐定，並待董事會經參考其在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資歷、經驗及當前市況後再作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盧先生持有本公司30,000,0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盧先生概無於過去三年內在其他任何上市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盧先生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務；(iii)盧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v)盧先生概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上市證券之任何權益；及(v)並無有關盧先生的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且並無有關盧先生委任之其他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王慧軒先生(「王先生」)及關浣非先生(「關先生」)已分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起生效。

王慧軒先生

王先生，51歲，管理學博士，高級經濟師。現任清華紫光集團執行董事、聯繫總裁，王先生曾任紫光科技控股(0365.HK)董事局主席和紫光國芯公司董事。

王先生長期從事宏觀經濟管理和金融領域的工作，有非常豐富的管理、金融和投資經驗。有兩部經濟學著作出版，在核心期刊發表過多篇論文，曾獲得過省部級科技進步獎。

1987年-2006年，王先生在地方政府從事宏觀經濟和社會管理工作，先後擔任中共烏魯木齊委員會秘書、信息科長、團烏魯木齊市委書記、中共烏魯木齊東山區區委書記、米東新區管委會主任等職務；2006年-2009年，王先生先後在中國人壽新疆分公司、中國人民人壽廣東分公司、山東分公司擔任主要負責人；2009年-2015年，王先生在中國人民人壽擔任執行董事、副總裁、投資決策委員會委員；2015年-2016年，王先生擔任人保資本董事長、總裁、投資決策委員會主任委員。

王先生已經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與本公司訂立正式服務合約，任期三年，由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開始，並須按公司細則從董事會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王先生之年度酬金於本公告日期尚未釐定，並待董事會經參考其在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資歷、經驗及當前市況後再作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王先生概無於過去三年內在其他任何上市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王先生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務；(iii)王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v)王先生概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上市證券之任何權益；及(v)並無有關王先生的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且並無有關王先生委任之其他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關浣非先生

關先生，50歲，於2000年獲武漢大學經濟博士學位，2000年至2002年為復旦大學理論經濟學博士後研究員。關先生自2004年至今擔任復旦大學保險研究中心兼職研究員，自2013年起獲聘復旦大學專業學位兼職導師，為吉林省人民政府經濟技術顧問。

關先生自2015年5月至今出任中建置地集團(0261.HK)執行董事。關先生亦現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有色礦業有限公司(1258.HK)、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0993.HK)及新華匯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0188.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關先生亦自2013年7月起出任香港上市公司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0343.HK)榮譽主席及其子公司UCAN.COM Group Limited之董事會主席。

關先生於2008年3月至2011年1月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銀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0886.HK)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1年1月至2012年12月任該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自2013年1月起獲轉聘為該公司高級顧問。

關先生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金融及保險業擁有豐富經驗。曾於中國人民保險公司吉林省分公司、中國保險港澳管理處、香港民安保險有限公司及中國太平洋保險(香港)有限公司出任不同的高級管理層職位。亦曾於交通銀行任職，包括擔任風險資產管理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信貸資產管理委員會副主任委員、貸款審查委員會主任委員、交通銀行

香港分行副總經理、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董事、中國交銀保險有限公司董事長兼行政總裁及交銀康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總經理。

關先生已經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與本公司訂立正式服務合約，任期三年，由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開始，並須按公司細則從董事會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關先生之年度酬金於本公告日期尚未釐定，並待董事會經參考其在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資歷、經驗及當前市況後再作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關先生概無於過去三年內在其他任何上市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關先生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務；(iii)關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v)關先生概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上市證券之任何權益；及(v)並無有關關先生的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且並無有關關先生委任之其他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馬超先生(「**馬先生**」)及鍾育麟先生(「**鍾先生**」)由於決定投放更多時間追求其個人目標，因此已分別辭任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務，並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起生效。鍾先生同時獲董事會委任為公司顧問。

馬先生及鍾先生均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執行委員會主席及成員變動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組成人員以下之變更，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起生效：

- (i) 於馬先生呈辭後，馬先生亦已不再出任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成員；
- (ii) 於鍾先生呈辭後，鍾先生亦已不再出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兼成員、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
- (iii) 本公司執行董事嵇先生獲委任為執行委員會成員兼主席；

- (iv) 本公司執行董事邱偉隆先生(「邱先生」)退任執行委員會主席，但繼續留任執行委員會成員；
- (v)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榮平先生(「張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 (vi) 王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 (vii) 關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馬先生及鍾先生過往任內向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感謝和讚賞，並熱烈歡迎嵇先生、林博士、盧先生、王先生及關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山東高速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航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合共有四位執行董事，分別為嵇可成先生、王振江先生、邱偉隆先生及李振宇先生；另有四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航先生、林家禮博士、邱劍陽先生及盧文端先生；另有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杜成泉先生、張榮平先生、王慧軒先生及關浣非先生。